

108年特種考試地方政府公務人員考試試題

等 別：三等考試
類 科：公職獸醫師
科 目：動物保護與防檢疫法規
考試時間：2 小時

座號：____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(三)本科目除專門名詞或數理公式外，應使用本國文字作答。

- 一、動物傳染病防治條例第 13 條規定，直轄市或縣（市）主管機關為防治動物傳染病之發生，得令動物防疫人員施行那些防治措施？請詳細說明之。（15 分）
- 二、動物傳染病防治條例第 40 條規定，由動物防疫人員施行生體檢查、預防注射、投與疫苗、藥浴或投藥而致死或流產，或撲殺之動物及銷燬之物品，應如何予以補償？（15 分）
- 三、依動物保護法第 27 條規定，那些情事可處新臺幣 5 萬元以上 25 萬元以下罰鍰，並得公布其姓名、照片及違法事實，或限期令其改善；經限期令其改善，屆期末改善者，得按次處罰之。（20 分）
- 四、依動物保護法第 32 條規定，那些情事下，直轄市或縣（市）主管機關得逕行沒入飼主之動物？（10 分）
- 五、獸醫師法第 7 條規定，獸醫師執業之機構包含那些？（10 分）
- 六、動物用藥品管理法第 35 條規定，分裝、販賣、運送、寄藏、牙保、轉讓或意圖販賣而陳列或貯藏動物用偽藥或禁藥應如何懲罰？（10 分）
- 七、屠宰衛生檢查規則第 4 條規定，屠宰場應指定足夠且熟練之人員，於屠宰衛生檢查時，依屠宰衛生檢查獸醫師指示，執行那些工作？（10 分）
- 八、依屠宰衛生檢查規則第 23 條規定，屠宰場應將判定為不合格之屠體、內臟作何處理？（10 分）